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在上海扬子江万丽大酒店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胡忠杰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审阅了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认为其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相关会计政策，并审阅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经营现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此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

经审议，2020年度无需核销的应收账款，不影响公司2020年度及以前年度的利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从业资格及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各项专项审计和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恪尽职守，较好地履行了会计师事务所应尽的责任与义务，决定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向关联公司购买原材料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拟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生产需要，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公司购买原材料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向关联方重

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采购总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己二酸，定价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本项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3日